

证券代码:002135 证券简称:东南网架 公告编号:2015-082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15年12月9日以传真或专人发出的方式发出,于2015年12月14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名,实际参加会议董事9名。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以议案表决票上表决签字,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为东南新材料(杭州)有限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东南新材料(杭州)有限公司为了发展经营需要,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市萧山支行申请总额度为人民币27,000万元的流动资金借款,借款期限为28个月。公司拟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市萧山支行签订《保证合同》,同意为此笔流动资金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保证期间为主债权的清偿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于2015年12月31日召开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详细内容见公司2015年12月16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5-084)。

特此公告。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2月16日

证券代码:002135 证券简称:东南网架 公告编号:2015-083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 东南新材料(杭州)有限公司 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全资子公司东南新材料(杭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南新材料”)因经营发展需要,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市萧山支行申请总额度为人民币27,000万元的流动资金借款,借款期限为28个月。公司拟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市萧山支行签订《保证合同》,同意为此笔流动资金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保证期间为主债权的清偿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上述担保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仍需提交公司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东南新材料(杭州)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53,968.25万元

注册地址:萧山区临江新城农二场

法定代表人:徐齐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生产、加工、销售:聚酯纤维膜材,土工布,涤纶工业长丝、聚酯切片,POY丝、FDY丝、DTY丝,丝经化纤所需的原材料、纺织面料、服装;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承揽来料加工及开展“三来一补”业务。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东南新材料(杭州)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权。

主要财务状况:截至2015年9月30日,该公司总资产234,128.41万元,总负债184,174.24万元,2015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90,149.90万元,营业利润-2,726.02万元,净利润-2,714.67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股票代码:002496 公司简称:辉丰股份 公告编号:2015-078

江苏辉丰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协议转让部分股权 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5年12月14日,江苏辉丰农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辉丰股份”)接到实际控制人仲汉根先生通知,其已于2015年12月6日与其子女仲思琪、仲玉容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以协议方式转让其持有的部分辉丰股份股票。

一、交易情况

1.转让方情况

转让方为公司控股股东,目前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转让前持有公司53.02%股权,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2.受让方情况

受让方仲思琪、仲玉容为其实现子女,本次股份变动前均不持有公司股份。

3.本次交易的影响

本次交易变动前,仲汉根先生持有公司210,371,856股股票,占公司股权比例为53.02%,为公司的控股股东。转让后,仲汉根先生持有171,371,856股股票,持股比例为43.1989%,仍未公司第一大股东;转让后其子女分别持有公司19,500,000股股票,持股比例均为4.9155%,仲汉根先生与其子女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仍为53.02%,本次协议转让不影响公司实际控制人地位。

受让方将遵照转让方在本次协议转让前的市场公开承诺。

公司根据有关规定,要求上市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信息披露义务人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股份转让事宜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股票代码:002102 证券简称:冠福股份 编号:2015-120

福建冠福现代家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并购重组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福建冠福现代家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收购“江苏宝丰达”100%股权的重大资产重组,公司在2015年10月15日的股票停牌期间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83)。

并于10月22日、10月29日、11月5日、11月12日、11月19日、11月26日、12月3日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84、2015-094、2015-095、2015-096、2015-102、2015-103、2015-109),于12月9日发布了《关于并购重组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116),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公告为准。

公司根据有关规定,要求上市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信息披露义务人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股份转让事宜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福建冠福现代家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601669 股票简称:中国电建 公告编号:临2015-086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2月14日收到独立董事赵广杰先生向公司董事会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赵广杰先生因年龄原因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审查认为赵广杰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为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工作所作出的贡献表示感谢。

特此公告。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601669 股票简称:中国电建 公告编号:临2015-085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月至11月新签合同情况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控股股东中冶葫芦岛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的股东及相关方正在筹划重大事项,可能导致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公司股票已于2015年11月26日起停牌。(详见公司于2015年11月26日披露的重大事项停牌公告)

目前,该事项正在商谈过程中,尚不存在不确定性。

股票代码:000751 股票简称:锌业股份 公告编号:2015-038

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控股股东中冶葫芦岛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的股东及相关方正在筹划重大事项,可能导致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公司股票已于2015年11月26日起停牌。(详见公司于2015年11月26日披露的重大事项停牌公告)

目前,该事项正在商谈过程中,尚不存在不确定性。

股票代码:002135 证券简称:东南网架 公告编号:2015-082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15年12月9日以传真或专人发出的方式发出,于2015年12月14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会议董事9名,实际参加会议董事9名。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以议案表决票上表决签字,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为东南新材料(杭州)有限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东南新材料(杭州)有限公司为了发展经营需要,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市萧山支行申请总额度为人民币27,000万元的流动资金借款,借款期限为28个月。公司拟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市萧山支行签订《保证合同》,同意为此笔流动资金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保证期间为主债权的清偿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于2015年12月31日召开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详细内容见公司2015年12月16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5-084)。

特此公告。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2月16日

证券代码:002135 证券简称:东南网架 公告编号:2015-083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 东南新材料(杭州)有限公司 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全资子公司东南新材料(杭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南新材料”)因经营发展需要,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市萧山支行申请总额度为人民币27,000万元的流动资金借款,借款期限为28个月。公司拟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市萧山支行签订《保证合同》,同意为此笔流动资金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保证期间为主债权的清偿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上述担保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仍需提交公司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东南新材料(杭州)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53,968.25万元

注册地址:萧山区临江新城农二场

法定代表人:徐齐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生产、加工、销售:聚酯纤维膜材,土工布,涤纶工业长丝、聚酯切片,POY丝、FDY丝、DTY丝,丝经化纤所需的原材料、纺织面料、服装;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承揽来料加工及开展“三来一补”业务。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东南新材料(杭州)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权。

主要财务状况:截至2015年9月30日,该公司总资产234,128.41万元,总负债184,174.24万元,2015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90,149.90万元,营业利润-2,726.02万元,净利润-2,714.67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股票代码:002135 证券简称:东南网架 公告编号:2015-084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公司2015年 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15年12月9日以传真或专人发出的方式发出,于2015年12月14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会议董事9名,实际参加会议董事9名。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以议案表决票上表决签字,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为东南新材料(杭州)有限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东南新材料(杭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南新材料”)为了发展经营需要,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市萧山支行申请总额度为人民币27,000万元的流动资金借款,借款期限为28个月。公司拟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市萧山支行签订《保证合同》,同意为此笔流动资金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保证期间为主债权的清偿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上述担保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仍需提交公司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于2015年12月31日召开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详细内容见公司2015年12月16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5-084)。

特此公告。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2月16日

证券代码:002135 证券简称:东南网架 公告编号:2015-085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公司2015年 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15年12月9日以传真或专人发出的方式发出,于2015年12月14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会议董事9名,实际参加会议董事9名。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以议案表决票上表决签字,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